

濮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濮工信〔2023〕8号

濮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转发《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 组织推荐2023年度省级绿色制造名单及 对前七批省级绿色制造名单进行复核 的通知》的通知

华龙区、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河南省碳达峰实施方案》《河南省制造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推动我市工业绿色低碳转型高质量发展，现将《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推荐 2023 年度省级绿色制造名单及对前七批省级绿色制造名单进行复核的通知》（豫工信办节〔2023〕16 号）转发给你们，请华龙区、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本辖区内相关园区、企业积极申报 2023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并于 3 月 27 日前将推荐文件（含附件 1 推荐汇总表）、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三份）、电子版（盖章 PDF、Word 格式，U 盘储存）报送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创新与节能科）。

联 系 人：王长青 张新元

联系电话：6666089

电子邮箱：pyyclk@163.com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文件

豫工信办节〔2023〕16号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推荐 2023 年度省级绿色制造名单及对前 七批省级绿色制造名单进行复核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各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河南省碳达峰实施方案》《河南省制造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推动我省工业绿色低碳转型高质量发展，省厅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省级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及对前七批省级绿色制造名单复核工作。现将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申报 2023 年度省级绿色制造名单

（一）绿色工厂

1.按照《绿色工厂评价通则》（GB/T36132-2018）开展自我评价和第三方评价。已发布绿色工厂评价行业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要求进行自我评价和第三方评价（附件 2）。

2.申报企业的能效水平原则上要达到或优于《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 年版）》《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2 年版）》对有关行业规定的标杆值。未规定能效标杆值的行业企业，原则上要达到或优于相应行业国家能源消耗限额标准先进值。

（二）绿色设计产品

拟推荐的绿色设计产品应有相关标准，根据标准具体要求，编写绿色设计产品自我评价报告（附件 3）。

（三）绿色工业园区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6〕586 号）文件要求，开展绿色工业园区自我评价和第三方评价（附件 4）。推荐条件：

1.拟推荐的绿色工业园区是以产品制造和能源供给为主要功能、工业增加值占比超过 50%、具有法定边界和范围、具备统一管理机构工业园区。

2.工业园区产业基础扎实、主导产业方向明晰、绿色低碳基础设施完善、绿色制造实效突出。

3.鼓励省级循环再生工业园区申报。

（四）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6〕586号）文件中绿色供应链评价有关要求开展自评价和第三方评价。电子电器、机械、汽车3个行业，根据“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价和第三方评价（附件5）。

（五）推荐原则

请各地工信部门坚持“优中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开展申报工作，确定拟推荐的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鼓励各地工信部门建立完善本地区的绿色制造培育机制。

（六）已被评为省级绿色制造名单的企业不在本次申报范围之内。

近三年有下列情况的，不得申报绿色制造名单：

1.未正常经营生产的；

2.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以“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为准）；

3.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

4.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

5.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请各地工信部门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将推荐文件(含附件 1 推荐汇总表)、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一份)、电子版(盖章 PDF、Word 格式 , U 盘储存) 一并报送至我厅 (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七) 第三方评价机构相关要求

绿色制造第三方评价机构要按照《绿色制造体系评价参考程序》(工信厅节函〔2017〕564 号) 开展工作 , 对评价报告内容和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 并与申报主体自评价活动保持独立性 , 不参与自评价报告编写。对评价过程弄虚作假、故意隐瞒受评价方问题等 , 我厅将不予采信评价成果。

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基本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等 , 具有开展相关评价的经验和能力 ;

2.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及开展评价工作的办公条件 , 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

3.从事绿色评价的中级职称以上专职人员不少于 10 人 , 其中能源、环境、生态、低碳、生命周期评价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 5 人 ;

4.评价机构人员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评价程序 , 熟悉绿色制造相关政策和标准规范 ;

5.具备开展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等领域评价的能力 , 近五年主导或参与绿色制造相关评审、论证、评价或省级以上科研项目 , 或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绿色制造相关政策制定等。

二、对前七批省级绿色制造名单进行复核

请各地工信部门组织填写绿色制造年度复核表(附件6)并进行初审,于2023年3月31日前将年度复核表(纸质盖章及电子版)两份报送我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省厅组织专家进行现场复审。

相关资料请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gxt.henan.gov.cn)下载使用。

联系人:孙志民 王占阳

电 话:0371-65509953

邮 箱:hngxtjn@163.com

附件:1.____市(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汇总表

2.绿色工厂自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3.绿色设计产品自评价报告

4.绿色工业园区自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5.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自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6.绿色制造名单年度复核表



附件 1

___市（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汇总表

绿色工厂推荐名单				
序号	工厂名称	第三方机构名称	行业	
1				
2				
...				
绿色设计产品推荐名单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企业名称	行业
1				
2				
...				
绿色园区推荐名单				
序号	园区名称	第三方机构名称	类型	
1				
2				
.....				

绿色供应链管理推荐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第三方机构名称	行业
1			
2			
...			

推荐单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绿色工厂自我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绿色工厂自我评价报告

申报单位 _____

所在市县：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 一、申请企业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 二、所属行业请依据 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单位性质依据营业执照中的类型填写。
-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基本信息表

工厂名称			
通讯地址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	
单位性质	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机关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有效期	
申报工作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厂简介	（至少应包含：企业基本情况、经营状况、主要工艺、所获荣誉情况等，500 字以内）		
绿色工厂创建经验及成效	（从用地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等方面概述工厂创建的经验 and 成效，800 字以内）		

材料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工厂近三年未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不在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申报绿色工厂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

一、工厂基本情况

概述工厂的基本信息、发展现状、工艺产品、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二、绿色工厂创建情况

对照《绿色工厂评价通则》（GB/T 36132-2018）（符合“绿色工厂行业标准清单”范围的工厂，对照清单中的标准要求），对工厂基本要求的符合性以及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资源投入、产品、环境排放、绩效指标等内容进行情况描述。

1.基本要求的符合性。主要描述附表 1.1 中各项要求的符合情况。

2.基础设施情况。主要描述工厂的建筑、照明、设备设施（包括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计量设备及污染物处理设备设施等）情况，已采用的先进绿色建筑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3.管理体系情况。主要描述工厂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4.能源资源投入情况。主要描述能源投入、资源投入、采购等方面的现状，已采用的余热利用、分布式供能、自然冷源、水循环利用等节能、节水、节材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5.产品情况。主要描述产品的生态设计、有害物质使用、节能、减碳以及可回收利用等情况，已采用的绿色设计工具、数据库情况和具体绿色设计技术说明和照片，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6.环境排放情况。主要描述大气污染物、水体污染物、固体废弃

物、噪声、温室气体的排放及管理现状，已采用的污染物减排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标准的落实情况。

7.绩效指标情况。主要描述绩效指标的现状，提供具体测算过程，包括使用的标准、计算边界、使用的参数来源等。

三、下一步工作

说明工厂未来发展目标，持续推进绿色工厂建设方面拟开展的重点工作，拟实施的重大项目情况等。

1.绿色工厂未来目标。主要描述各项绩效指标在两年后（2024 年）的预期目标。

2.绿色工厂创建重点工作。主要描述工厂在 2022-2024 年为持续提升绿色工厂水平开展的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3.减碳工作。主要描述工厂在减少碳排放方面的工作计划和减排目标。例如，建立碳排放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碳排放核算计量体系，制定专项降碳工作方案，碳减排技术应用，参与碳排放标准制定等。

4.重点项目情况。填写 2022-2024 年工厂拟建设的绿色低碳升级改造重点项目汇总表，测算项目节能、节水、节材、减排、降碳和资源综合利用绩效。

表 xx 绿色低碳升级改造重点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效益分析

四、绿色工厂创建自评表

依据工厂情况和《绿色工厂评价要求》进行自评，并填写附表 1.1 和附表 1.2。

五、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企业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适用时）；
- 3.CCC 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适用时）；
- 4.工厂建设批复文件复印件；
- 5.三同时验收文件复印件；
- 6.最高管理者承诺书（包括传达与资源）；
- 7.管理者代表授权书（包括 4 项职责）；
- 8.管理机构组织及相关制度；
- 9.文件化的绿色工厂建设目标、指标、方案；
- 10.教育和培训记录；
- 11.相关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详情截图（截图时间应在申报周期内）；
- 12.厂房平面布置图（包括空间布局图、计量设备布置图，标明危险品仓库、有毒有害操作间、废弃物处理间位置）；
- 13.计量设备清单、用能设备清单、污染物处理设备清单、原材料清单等；
- 14.合格供应商名录及其评价表、采购立项审批文件、程序文件、

招投标文件等；

15.申报工厂已获得的国家、地方、行业节能环保相关奖励证书等。

16.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

附表 1.1

绿色工厂基本要求自评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绿色工厂应依法设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对利益相关方的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应同时满足有关承诺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在绿色工厂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a) 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应确保在工厂内部分配并沟通与绿色工厂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且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b) 的要求。		
工厂应设有绿色工厂管理机构,负责有关绿色工厂的制度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建立目标责任制。		
工厂应有开展绿色工厂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目标、指标和实施方案。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工厂应传播绿色制造的概念和知识,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并对教育和培训的结果进行考评。		

附表 1.2

绿色工厂评价指标自评表

(20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基础设施	必选	工厂的建筑应满足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时，应遵守国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三同时制度”“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等产业政策和有关要求。		
		厂房内部装饰装修材料中醛、苯、氨、氡等有害物质必须符合国家 and 地方法律、标准要求。		
		危险品仓库、有毒有害操作间、废弃物处理间等产生污染物的房间应独立设置。		
		人工照明应符合 GB 50034 规定。		
		不同场所的照明应进行分级设计。		
		工厂使用的专用设备应符合产业准入要求，降低能源与资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适用时，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应达到相关标准中能效限定值的强制性要求。已明令禁止生产、使用的和能耗高、效率低的设备应限期淘汰更新。		
		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或其系统的实际运行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或主要运行参数应符合该设备经济运行的要求。		
		工厂应依据 GB 17167、GB 24789 等要求配备、使用和管理能源、水以及其他资源的计量器具和装置。		
		能源及资源使用的类型不同时，应进行分类计量。工厂若具有以下设备，需满足分类计量的要求：（1）照明系统；（2）冷水机组、相关用能设备的能耗计量和控制；（3）室内用水、室外用水；（4）空气处理设备的流量和压力计量；（5）锅炉；（6）冷却塔。		
		必要时，工厂应投入适宜的污染物处理设备，以确保其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污染物处理设备的处理能力应与工厂生产排放相适应，设备应满足通用设备的节能方面的要求。		
	可选	建筑材料：（1）选用蕴能低、高性能、高耐久性和本地建材，减少建材在全生命周期中的能源消耗；（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满足国家标准 GB 18580～18588 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 的要求。		
		建筑结构：采用钢结构、砌体结构和木结构等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小的建筑结构体系。		
		绿化及场地：（1）场地内设置可遮荫避雨的步行连廊。（2）厂区绿化适宜，优先种植乡土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物，采用少维护、耐候性强的植物，减少日常维护的费用。（3）室外透水地面面积占室外总面积的比例不小于 30%。		
		再生资源及能源利用：（1）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占建筑总能耗的比例大于 10%；（2）采用节水器具和设备，节水率不低于 10%。		
		适用时，工厂的厂房采用多层建筑。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尽量利用自然光。		
		工艺适用时，节能灯等节能型照明设备的使用占比不低于 50%。		
		公共场所的照明采取分区、分组与定时自动调光等措施。		
		工厂使用的通用用能设备采用了节能型产品或效率高、能耗低、水耗低、物耗低的产品。		
管理体系	必选	工厂应建立、实施并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工厂的质量管理体系应满足 GB/T 19001 的要求，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应满足 GB/T 28001 的要求。		
		工厂应建立、实施并保持环境管理体系。工厂的环境管理体系应满足 GB/T 24001 的要求。		
		工厂应建立、实施并保持能源管理体系。工厂的能源管理体系应满足 GB/T 23331 的要求。		
	可选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 资源 投入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通过能源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说明履行利益相关方责任的情况，特别是环境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报告公开可获得。		
	必选	工厂应优化用能结构，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减少不可再生能源投入。		
		工厂应按照 GB/T 7119 的要求对其开展节水评价工作，且满足 GB/T 18916（所有部分）中对应本行业的取水定额要求。		
		工厂应减少材料、尤其是有害物质的使用，评估有害物质及化学品减量使用或替代的可行性。		
		工厂应按照 GB/T 29115 的要求对其原材料使用量的减少进行评价。		
		工厂应制定并实施包括环保要求的选择、评价和重新评价供方的准则。		
		工厂应确定并实施检验或其他必要的活动，以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规定的采购要求。		
	可选	建有能源管理中心。		
		建有厂区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		
		使用了低碳清洁的新能源。		
		使用可再生能源代替不可再生能源。		
		充分利用余热余压。		
		使用回收料、可回收材料替代原生材料、不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回收材料。		
		替代或减少全球增温潜势较高温室气体的使用。		
		工厂向供方提供的采购信息包含有害物质使用、可回收材料使用、能效等环保要求。		
		满足绿色供应链评价要求。		
产品	必选	工厂在产品设计中引入生态设计的理念。		
		工厂生产的产品（包括原料和辅料）应减少有害物质的使用，避免有害物质的泄露，满足国家对产品中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		
		工厂生产的产品若为用能产品或在使用过程中对最终产品/构造的能耗有影响的产品，适用时，应满足相关标准的限定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应不低于行业平均值。		
	可选	按照 GB/T 24256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		
		按照 GB/T 32161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产品评价，满足绿色产品（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要求。		
		实现有害物质替代。		
		达到相关标准中的节能评价/先进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达到行业前 20%的水平。		
		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产品进行碳足迹核算或核查。		
		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产品的碳足迹进行改善，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环境 排放		适用时，产品满足相关低碳产品要求。		
		按照 GB/T 20862 的要求计算其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		
		利用计算结果对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进行改善。		
	必选	工厂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工厂的水体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或在满足要求的前提下委托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工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 GB 18599 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工厂无法自行处理的，应将固体废弃物转交给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		
		工厂的厂界环境噪声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		
		工厂应采用 GB/T 32150 或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其厂界范围内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算和报告。		
	可选	工厂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工厂的主要水体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具体要求		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	证明材料索引
		工厂获得温室气体排放量第三方核查声明。		
		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可行时，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温室气体的排放进行改善。		
绩效	必选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单位用地面积产能（或：单位面积产值）		
		绿色物料使用情况（率）		
		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		
		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		
		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		
		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废水处理回用率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单位产品碳排放量		

注 1：凡符合“绿色工厂行业标准清单”的工厂，请根据清单中的标准自行设计该表格。

绿色工厂第三方评价报告

工 厂 名 称 : _____

第三方评价机构名称 : 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表

一、工厂基本信息			
工厂名称			
工厂地址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	
单位性质	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		
二、第三方机构信息			
第三方机构名称			
第三方机构地址			
机构法定代表人		法人代表电话	
机构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报告编制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报告审核人		审核人电话	
三、绿色工厂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符合；不符合	指标得分	
受评价方主要亮点	（请在 100 字以内概述受评价方主要亮点）		
本机构承诺，已按规范完整的评价程序对受评价方进行了全面的评价，受评价方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本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结论证据充分，真实、准确的反映了评价过程的发现，严谨的出具结论。本机构已充分了解评价报告的严肃性，评价过程若存在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受评价方问题，本机构愿承担所有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绿色工厂评价报告（格式）

一、概述

主要介绍绿色工厂评价的目的、范围及准则，受评价方的基本情况等。

二、评价过程和方法

主要介绍评价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情况。

三、评价内容

第三方应按以下内容对申报工厂材料进行评价：

- 1、对工厂申报基本要求的核查情况；
- 2、对工厂自我评价报告中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与资源投入、产品、环境排放、绩效等方面内容的核实情况；
- 3、对工厂自我评价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情况进行描述。

四、评价结论

对申报工厂是否符合绿色工厂要求进行评价，给出评价得分，描述主要创建做法、工作亮点和仍存在的问题等。

五、建议

对工厂持续创建绿色工厂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六、参考文件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参考文件（与附表 2.1 及附表 2.2 的证明材料索引一栏对应）。

七、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附表 2.1

绿色工厂基本要求第三方评价表

(20 年)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基础合规性与 相关方要求	绿色工厂应依法设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对利益相关方的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应同时满足有关承诺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 —最高管理者	最高管理者在绿色工厂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a)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确保在工厂内部分配并沟通与绿色工厂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且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b)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 —工厂	应设有绿色工厂管理机构，负责有关绿色工厂的制度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建立目标责任制。		
	应有开展绿色工厂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目标、指标和实施方案。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应传播绿色制造的概念和知识，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并对教育和培训的结果进行考评。		

附表 2.2

绿色工厂评价指标第三方评价表

(20 年)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1	基础设施	建筑	工厂的建筑应满足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必选	8	20%	
			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时，应遵守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审查制度”、“三同时制度”、“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等产业政策和有关要求。			6		
			厂房内部装饰装修材料中醛、苯、氨、氡等有害物质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标准要求。			3		
			危险品仓库、有毒有害操作间、废弃物处理间等产生污染物的房间应独立设置。			3		
			建筑材料：（1）选用蕴能低、高性能、高耐久性和本地建材，减少建材在全生命周期中的能源消耗；（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满足国家标准 GB 18580～18588 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 的要求。		可选	4		
			建筑结构：采用钢结构、砌体结构和木结构等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小的建筑结构体系。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绿化及场地：（1）场地内设置可遮荫避雨的步行连廊。（2）厂区绿化适宜，优先种植乡土植物，采用少维护、耐候性强的植物，减少日常维护的费用。（3）室外透水地面面积占室外总面积的比例不小于 30%。			4		
			再生资源及能源利用：（1）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占建筑总能耗的比例大于 10%；（2）采用节水器具和设备，节水率不低于 10%。			4		
			适用时，工厂的厂房采用多层建筑。			4		
		照明	人工照明应符合 GB 50034 规定。		必选	7		
			不同场所的照明应进行分级设计。			3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尽量利用自然光。		可选	4		
			工艺适用时，节能灯等节能型照明设备的使用占比不低于 50%。			4		
			公共场所的照明采取分区、分组与定时自动调光等措施。			4		
		设备设施	工厂使用的专用设备应符合产业准入要求，降低能源与资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必选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适用时,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应达到相关标准中能效限定值的强制性要求。已明令禁止生产、使用的和能耗高、效率低的设备应限期淘汰更新。			5		
			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或其系统的实际运行效率或主要运行参数应符合该设备经济运行的要求。			5		
			工厂应依据 GB 17167、GB24789 等要求配备、使用和管理能源、水以及其他资源的计量器具和装置。			5		
			能源及资源使用的类型不同时,应进行分类计量。工厂若具有以下设备,需满足分类计量的要求:(1)照明系统;(2)冷水机组、相关用能设备的能耗计量和控制;(3)室内用水、室外用水;(4)空气处理设备的流量和压力计量;(5)锅炉;(6)冷却塔。			5		
			必要时,工厂应投入适宜的污染物处理设备,以确保其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污染物处理设备的处理能力应与工厂生产排放相适应,设备应满足通用设备的节能方面的要求。			5		
			工厂使用的通用用能设备采用了节能型产品或效率高、能耗低、水耗低、物耗低的产品。		可选	8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2	管理体系	一般要求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19001 的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		必选	10	15%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8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8001 要求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必选	10		
			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8		
		环境管理体系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4001 要求的环境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10		
		能源管理体系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3331 要求的能源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能源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10		
		社会责任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说明履行利益相关方责任的情况，特别是环境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报告公开可获得。		可选	4		
3	能源资源投入	能源投入	工厂应优化用能结构，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减少不可再生能源投入。		必选	10	15%	
			建有能源管理中心。		可选	8		
			建有厂区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			5		
			使用了低碳清洁的新能源。			3		
			使用可再生能源代替不可再生能源。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充分利用余热余压。			3		
		资源投入	工厂应按照 GB/T 7119 的要求对其开展节水评价工作，且满足 GB/T 18916（所有部分）中对应本行业的取水定额要求。		必选	10		
			工厂应减少材料、尤其是有害物质的使用，评估有害物质及化学品减量使用或替代的可行性。			10		
			工厂应按照 GB/T 29115 的要求对其原材料使用量的减少进行评价。			10		
			使用回收料、可回收材料替代原生材料、不可回收材料。		可选	5		
			替代或减少全球增温潜势较高温室气体的使用。			4		
		采购	工厂应制定并实施包括环保要求的选择、评价和重新评价供方的准则。		必选	10		
			工厂应确定并实施检验或其他必要的活动，以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规定的采购要求。			10		
			工厂向供方提供的采购信息包含有害物质使用、可回收材料使用、能效等环保要求。		可选	4		
			满足绿色供应链评价要求。			5		
4	产品	生态	工厂在产品设计中引入生态设计的理念。		必选	30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设计	按照 GB/T 24256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		可选	6		
			按照 GB/T 32161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产品评价，满足绿色产品（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要求。			4		
		有害物质使用	工厂生产的产品（包括原料和辅料）应减少有害物质的使用，避免有害物质的泄露，满足国家对产品中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		必选	15		
			实现有害物质替代。		可选	4		
		节能	工厂生产的产品若为用能产品或在使用过程中对最终产品/构造的能耗有影响的产品，适用时，应满足相关标准的限定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应不低于行业平均值。		必选（适用时）	15		
			达到相关标准中的节能评价值/先进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达到行业前 20%的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适用时）	6		
		减碳	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产品进行碳足迹核算或核查。		可选	6		
			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产品的碳足迹进行改善。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3		
			适用时，产品满足相关低碳产品要求。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可回收利用	按照 GB/T 20862 的要求计算其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		可选	4		
			利用计算结果对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进行改善。			4		
5	环境排放	大气污染物	工厂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10%	
			工厂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水体污染物	工厂的水体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或在满足要求的前提下委托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工厂的主要水体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固体废弃物	工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 GB 18599 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工厂无法自行处理的，应将固体废弃物转交给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		必选	10		
		噪声	工厂的厂界环境噪声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		必选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温室气体	工厂应采用 GB/T 32150 或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其厂界范围内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算和报告。		必选	10		
			获得温室气体排放量第三方核查声明。		可选	10		
			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可选	4		
			可行时,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温室气体的排放进行改善。		可选	6		
6	绩效	用地集约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应不低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要求。		必选	3	30%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达到《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的 1.2 倍及以上,2 倍及以上为满分。		可选	2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不低于 30%。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达到 40%。		可选	2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应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或: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不低于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面积产值应超过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必选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指标优于行业前 20%，前 5%为满分；或：单位用地面积产值达到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的 1.2 倍及以上，2 倍为满分；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面积产值应达到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1.2 倍及以上，2 倍为满分。		可选	2		
		原料无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识别、统计和计算工厂的绿色物料使用情况。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主要物料的绿色物料使用率达 30%及以上。		可选	4		
		生产洁净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废物资源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应大于 65%（根据行业特点，该指标可在±20%之间选取）。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达到 73%（根据行业特点，该指标可在±20%之间选取），90%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指标高于行业平均值。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	4		
		能源低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指标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限额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应达到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指标达到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先进值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应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应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2		
总分								

注 1：绿色工厂必须满足各项必选要求，可选要求按照受评工厂满足程度在 0 分到满分中取值。

注 2：凡符合“绿色工厂行业标准清单”的工厂，请根据清单中的标准自行设计该表格。

绿色设计产品自我评价报告

申报单位：_____

所在市县：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 一、申请企业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 二、所属行业请依据 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单位性质依据营业执照中的类型填写。
-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一、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通讯地址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	
单位性质	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机关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有效期	
申报工作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二、申报产品信息表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产品品牌		产品专利		
产品功能描述				
主要技术参数				
产品主要亮点概述				
	近三年申报产品产销情况			
年份	单位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申报产品产量				
申报产品销售收入	万元			
申报产品销售收入 占总收入比重	%			
申报产品利润额	万元			
申报产品利润额占 总利润额的比重	%			

三、产品自评价结果

3.1 基本要求符合性说明。按照绿色设计评价标准，对基本要求的符合性进行逐项说明。

3.2 评价指标要求符合性说明。对照评价指标基准值，逐项提供各指标的实际值、测算过程和相应的证明文件来源。

3.3 自评价结论。给出总体自评价结论。

四、产品亮点描述

从产品原料选择、有毒有害物质减量或替代、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包装及运输、资源化循环利用、无害化处置等方面以及资源能源消耗、污染物排放等方面简要概述绿色设计产品亮点，尽可能采取定性和定量描述相结合方式。（限 1000 字）

五、相关证明材料

1.企业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注册商标证明（授权书）、品牌授权书；

2.标准符合性证明材料（如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

3.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报告：须按照绿色设计评价标准中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报告编制方法要求进行编制。

4.企业对自评价结果的声明。

×××绿色设计产品自我声明

本企业自愿申报绿色设计产品，并郑重声明：本企业近三年未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不在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申报的绿色设计产品符合[填写绿色设计评价标准名称]要求，所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及委托机构的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并对所生产的产品和声明的一致性负责，接受社会各方监督，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

附件 4

绿色工业园区自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绿色工业园区自评价报告

申报单位：_____

所在省市：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 一、申请园区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 二、园区类型主要包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保税区、边境经济合作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新区、自贸区、省级开发区、省级循环再生工业园区等。
-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基本信息表

园区名称			
园区级别	☐ 国家级 ☐ 省级	园区类型	
通讯地址			
园区负责人		职务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园区简介	(500 字以内)		
绿色园区创建经验及成效	(从能源利用、资源利用、基础设施、产业、生态环境、运行管理等方面概述园区创建的经验 and 成效，1000 字以内)		
材料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 园区内近三年未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近三年未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本次申报绿色工业园区示范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负责人签字：_____ （盖章） 日期：_____			

一、园区基本情况

概述园区的基本信息、功能区划、产业发展现状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二、绿色园区创建情况

对照《绿色园区评价要求》，对园区基本要求的符合性以及能源利用、资源利用、基础设施、产业、生态环境、运行管理等方面的内容进行情况描述。

1.基本要求的符合性。说明园区对《绿色园区评价要求》中基本要求的符合性情况。

2.能源利用。主要描述园区能源利用的情况，已采用的先进能源利用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指标得分情况。

3.资源利用。主要描述园区资源利用的情况，已采用的先进资源利用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指标得分情况。

4.基础设施。主要描述园区基础设施情况，已采用的先进基础设施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指标得分情况。

5.产业。主要描述园区产业结构情况，促进产业结构绿色转型升级采取的措施说明，以及相关指标得分情况。

6.生态环境。主要描述园区生态环境情况，已采用的先进环境保护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以及相关指标得分情况。

7.运行管理。主要描述园区运行管理情况，已采用的先进运

行管理手段说明 ,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 ,以及相关指标得分情况。

三、自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符合 不符合	得分	
------	--------	----	--

四、下一步工作

说明园区未来的发展目标 ,持续推进绿色工业园区建设方面拟开展的重点工作 ,拟实施的重大项目情况等。

- 1.绿色工业园区创建目标。主要描述各项指标在两年后（2025 年）的预期目标。
- 2.绿色工业园区创建重点工作。主要描述园区在 2023-2025 年为持续提升绿色园区水平开展的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 3.减碳工作。主要描述园区在减少碳排放方面的工作计划和减排目标。例如，建立碳排放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碳排放核算计量体系，制定专项降碳工作方案，碳减排技术应用、发展低碳产业等。
- 4.重点项目情况。填写 2023-2025 年园区拟建设的绿色低碳升级改造重点项目汇总表，测算项目节能、节水、节材、减排、降碳和资源综合利用绩效。

表 xx 绿色低碳升级改造重点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 期限	项目投资 估算	项目效益分 析

五、绿色工业园区创建自评表

依据园区情况和《绿色园区评价要求》进行自评，并填写附表 1.1 和附表 1.2。

六、相关证明材料

与基本要求和指标测算相关的证明材料。

附表 1.1

园区基本要求自评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国家和地方绿色、循环和低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应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		
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园区内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国家或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		
园区重点企业 100%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园区企业不应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应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园区建立履行绿色发展工作职责的专门机构、配备 2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鼓励园区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建立园区能源监测管理平台。		
鼓励园区建设并运行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设施。		

附表 1.2

园区工业指标自评表
(2022 年) 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 ³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 ²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 绿色指标 (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 绿色指标 (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 绿色指标 (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 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 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 色指标 (MG)	29	园区绿色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园区绿色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注：单项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120 分

绿色工业园区第三方评价报告

园 区 名 称 _____

第三方评价机构名称 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表

一、园区基本信息			
园区名称			
园区地址			
二、第三方机构信息			
第三方机构名称			
第三方机构地址			
机构法定代表人		法人代表电话	
机构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报告编制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报告审核人		审核人电话	
三、绿色工业园区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符合；不符合	得分	
受评价方主要亮点	（请在 100 字以内概述受评价方主要亮点）		
本机构承诺，已按规范完整的评价程序对受评价方进行了全面的评价，受评价方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本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结论证据充分，真实、准确的反映了评价过程的发现，严谨的出具结论。本机构已充分了解评价报告的严肃性，评价过程若存在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受评价方问题，本机构愿承担所有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绿色工业园区评价报告（格式）

一、概述

主要介绍绿色工业园区评价的目的、范围及准则，受评价方的基本情况等。

二、评价过程和方法

主要介绍评价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情况。

三、评价内容

第三方应按以下内容对申报园区材料进行评价：

- 1、对园区申报基本要求的核查情况；
- 2、对园区自评价报告中能源利用、资源利用、基础设施、产业、生态环境、运行管理等方面内容的核实情况；
- 3、对园区自评价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情况进行描述。

四、评价结论

对申报园区是否符合绿色工业园区要求进行评价，给出评价得分，描述主要创建做法、工作亮点和仍存在的问题等。

五、建议

对园区持续创建绿色工业园区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六、参考文件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参考文件（与附表 2.1 及附表 2.2 的证明材料索引一栏对应）。

七、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列出第三方机构满足条件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附表 2.1

绿色工业园区基本要求第三方评价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评价情况
国家和地方绿色、循环和低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应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园区内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国家或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		
园区重点企业 100%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园区企业不应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应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园区建立履行绿色发展工作职责的专门机构、配备 2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鼓励园区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建立园区能源监测管理平台。		
鼓励园区建设并运行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设施。		

附表 2.2

绿色工业园区评价指标第三方评价表

(2022 年) 指标数据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评价情况 说明
能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 ³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 ²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 绿色指标 (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 绿色指标 (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 绿色指标 (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 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 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 绿色指标 (MG)	29	园区绿色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园区绿色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注：单项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120 分。

附件 5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自我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自我评价报告

申报单位：_____

所在市县：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 一、申请企业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 二、所属行业请依据 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单位性质依据营业执照中的类型填写。
-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通讯地址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	
单位性质	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机关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有效期	
申报工作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企业简介	（至少应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经营状况、上下游供应商、所获荣誉情况等，500 字以内）		
绿色供应链 创建经验及 成效	（从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实施绿色供应商管理、绿色生产、绿色回收、绿色信息平台建设、绿色信息披露等方面概述供应链创建的经验和成效，800 字以内）		

材料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企业近三年未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未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不在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申报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

一、企业基本情况

概述企业的基本信息、发展现状、主要产品、生产经营状况、供应商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二、绿色供应链创建情况

对照《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要求》（电子电器、机械、汽车行业应根据“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标准清单”中的评价指标体系），对企业基本要求的符合性以及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实施绿色供应商管理、绿色生产、绿色回收、绿色信息平台建设、绿色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情况描述。

1.基本要求的符合性。主要描述附表 1.1 中各项要求的符合情况。

2.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情况。主要描述企业在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方面开展的工作做法，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3.绿色供应商管理情况。主要描述企业绿色供应商管理方面开展的工作做法，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4.绿色生产情况。主要描述企业绿色生产方面开展的做法，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5.绿色回收情况。主要描述企业在绿色回收方面开展的做法，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6.绿色信息平台建设情况。主要描述企业在绿色信息平台建设方面开展的做法，以及相关标准的落实情况。

7.绿色信息披露情况。主要描述企业在绿色信息披露方面开展的做法，以及相关标准的落实情况。

三、自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符合；不符合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	
	绿色供应商管理	
	绿色生产	
	绿色回收	
	绿色信息平台建设	
	绿色信息披露	
上一年度总得分		

四、下一步工作

说明企业未来发展目标，持续推进绿色供应链管理方面拟开展的重点工作，拟实施的重大项目情况等。

1.绿色供应链管理未来目标。主要描述各项绩效指标在两年后（2025年）的预期目标。

2.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创建重点工作。主要描述企业在

2023-2025 年为持续提升绿色供应链管理水平开展的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3.减碳工作。主要描述企业在减少供应链碳排放方面的工作计划和减排目标。

4.重点项目情况。填写 2023-2025 年企业拟建设的绿色供应链相关重点项目汇总表，测算项目节能、节水、节材、减排、降碳和资源综合利用绩效。

表 XX 绿色供应链相关重点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 期限	项目投资 估算	项目效益分 析

五、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创建自评表

依据企业情况和《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要求》进行自评，并填写附表 1.1 和附表 1.2。

六、相关证明材料

与基本要求和指标测算相关的证明材料。

附表 1.1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基本要求自评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较强的行业影响力。		
具有较完善的能源资源、环境管理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健全，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要求，近三年无重大安全和环境污染事故。		
拥有数量众多的供应商，在供应商中有很强的影响力，与上下游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有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的供应商认证、选择、审核、绩效管理和退出机制。		
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销售盈利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对实施绿色供应链管理有明确的工作目标、思路、计划和措施。		

附表 1.2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评价指标体系

(20 年)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最高 分值	得分	证明材 料索引
绿色供应 链管理 战略 X1	1	纳入公司发展规划 X11	8		
	2	制定绿色供应链管理目标 X12	6		
	3	设置专门管理机构 X13	6		
实施绿色 供应商 管理 X2	4	绿色采购标准制度完善 X21	4		
	5	供应商认证体系完善 X22	3		
	6	对供应商定期审核 X23	3		
	7	供应商绩效评估制度健全 X24	3		
	8	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培训 X25	3		
	9	低风险供应商占比 X26	4		
绿色生产 X3	10	节能减排环保合规 X31	10		
	11	符合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X32	10		
绿色回收 X4	12	产品回收率 X41	5		
	13	包装回收率 X42	5		
	14	回收体系完善（含自建、与第三 方联合回收）X43	5		
	15	指导下游企业回收拆解 X44	5		
绿色信息 平台建设 X5	16	绿色供应链管理信息平台完善 X51	10		
绿色信息	17	披露企业节能减排减碳信息 X61	2.5		

披露 X6	18	披露高、中风险供应商审核率及 低风险供应商占比 X62	2.5		
	19	披露供应商节能减排信息 X63	2.5		
	20	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含绿色 采购信息）X64	2.5		

说明：为便于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现对《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6〕586号 附件3）中的绿色供应链管理指数公式进行简化，具体计算公式简化为：

$$GSCI = \frac{X_{11} + X_{12} + X_{13} + X_{21} + X_{22} + X_{23} + X_{24} + X_{25} + X_{26} + X_{31} + X_{32} + X_{41} + X_{42} + X_{43} + X_{44} + X_{51} + X_{61} + X_{62} + X_{63} + X_{64}}{20}$$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第三方评价报告

企 业 名 称 : _____

第三方评价机构名称 _____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基本信息表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通讯地址			
单位性质	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		
二、第三方机构信息			
第三方机构名称			
第三方机构地址			
机构法定代表人		法人代表电话	
机构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报告编制人		编制人电话	
报告审核人		审核人电话	
三、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符合；不符合	评价得分	
受评价方主要亮点	（请在 100 字以内概述受评价方主要亮点）		
本机构承诺，已按规范完整的评价程序对受评价方进行了全面的评价，受评价方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本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结论证据充分，真实、准确的反映了评价过程的发现，严谨的出具结论。本机构已充分了解评价报告的严肃性，评价过程若存在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受评价方问题，本机构愿承担所有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评价报告（格式）

一、概述

主要介绍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的目的、依据及被评价企业的基本情况。

二、评价过程

主要介绍评价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情况。

三、评价内容

第三方应按以下内容对申报企业材料进行评价：

- 1、对企业申报基本要求的核查情况；
- 2、对企业自我评价报告中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实施绿色供应链管理、绿色生产、绿色回收、绿色信息平台建设、绿色信息披露等方面内容的核实情况；
- 3、对企业自我评价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情况进行描述。

四、评价结论

对申报企业是否符合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要求进行评价，给出评价得分，描述主要创建做法、工作亮点和仍存在的问题等。

五、建议

对企业持续创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六、参考文件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参考文件（与附表 2.1 及

附表 2.2 的证明材料索引一栏对应)。

七、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列出第三方机构满足条件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一般要求符合性评价表

一般要求	是否符合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较强的行业影响力。		
具有较完善的能源资源、环境管理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健全，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要求，近三年无重大安全和环境污染事故。		
拥有数量众多的供应商，在供应商中有很强的影响力，与上下游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有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的供应商认证、选择、审核、绩效管理和退出机制。		
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销售盈利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对实施绿色供应链管理有明确的工作目标、思路、计划和措施。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评价指标体系

（ 20 年 ）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单位	最高 分值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得分
绿色供应链管理战略 X1	1	纳入公司发展规划 X11	-	8		
	2	制定绿色供应链管理目标 X12	-	6		
	3	设置专门管理机构 X13	-	6		
实施绿色供应链管理 X2	4	绿色采购标准制度完善 X21	-	4		
	5	供应商认证体系完善 X22	-	3		
	6	对供应商定期审核 X23	-	3		
	7	供应商绩效评估制度健全 X24	-	3		
	8	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培训 X25	-	3		
	9	低风险供应商占比 X26	%	4		
绿色生产 X3	10	节能减排环保合规 X31	-	10		
	11	符合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X32	-	10		
绿色回收 X4	12	产品回收率 X41	%	5		
	13	包装回收率 X42	%	5		
	14	回收体系完善（含自建、与第三方联合回收） X43	-	5		
	15	指导下游企业回收拆解 X44	-	5		
绿色信息平台建设 X5	16	绿色供应链管理信息平台完善 X51	-	10		
绿色信息	17	披露企业节能减排减碳信息 X61	-	2.5		

披露 X6	18	披露高、中风险供应商审核率及 低风险供应商占比 X62	-	2.5		
	19	披露供应商节能减排信息 X63	-	2.5		
	20	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含绿色 采购信息）X64	-	2.5		

说明：为便于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现对《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6〕586号 附件3）中的绿色供应链管理指数公式进行简化，具体计算公式简化为：

$$GSCI = \frac{X_{11} + X_{12} + X_{13} + X_{21} + X_{22} + X_{23} + X_{24} + X_{25} + X_{26} + X_{31} + X_{32} + X_{41} + X_{42} + X_{43} + X_{44} + X_{51} + X_{61} + X_{62} + X_{63} + X_{64}}{20}$$

附件 6

绿色制造名单年度复核表

6.1 绿色工厂年度复核表

一、基本信息			
工厂名称		所属批次	
工厂地址			
工厂所属行业代码		工厂主要产品	
填报信息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产值（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能源消费总量（tce）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二、合规性信息			
1.工厂是否已停产或经营异常		i 是 i 否	
2.近三年是否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i 是 i 否	
3.近三年是否在国务院及有关部委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		i 是 i 否	
4.近三年是否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		i 是 i 否	
5.近三年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i 是 i 否	
6.近三年是否因投资、并购或其他原因造成实际生产经营范围、生产地址或组织边界与列入绿色制造名单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变更的应重新申报）		i 是 i 否	
7.列入以来是否发生工厂名称变更（变更的应提供不存在 6 中情况的证明）		i 是 i 否	
三、持续改进情况			

1.绩效指标提升情况			
指标名称	指标涉及的参数	列入名单时 指标情况	2022 年指标情况
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用地面积		
	产值		
	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单位产品碳排放量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 利用率	工业固体废物产生 量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 利用量		
单位产品主要原材 料消耗量	单位产品主要原材 料 1 消耗量		
	单位产品主要原材 料 2 消耗量		
	单位产品主要原材 料 3 消耗量		
单位产品废水产生 量	废水产生量		
单位产品（或产值， 以申报时采用的为 准，下同）主要污染 物产生量	产品产量		
	单位产品主要污染 物 1 产生量		
	单位产品主要污染 物 2 产生量		
	单位产品主要污染 物 3 产生量		
	单位产品主要污染		

	物 4 产生量		
2.绿色低碳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情况（填写获批以来完成的成效最为显著的 5 项主要绿色制造改造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总投资	项目节能、节材、节水、减排、资源综合利用等绩效
项目 1：			项目节能量
			项目节水量
			项目节材量
			项目减排量
			项目降碳量
			项目新增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项目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削减量
项目 2：			项目节能量
			项目节水量
			项目节材量
			项目减排量
			项目降碳量
			项目新增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项目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削减量
项目 3：			项目节能量
			项目节水量

			项目节材量
			项目减排量
			项目降碳量
			项目新增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项目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削减量
项目 4：			项目节能量
			项目节水量
			项目节材量
			项目减排量
			项目降碳量
			项目新增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项目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削减量
项目 5：			项目节能量
			项目节水量
			项目节材量
			项目减排量
			项目降碳量
			项目新增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项目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削减量

四、列入名单以来开展的亮点工作	(介绍获批以来工厂开展的亮点工作)
五、意见和建议	(酌情填写)
真实性承诺： 本工厂承诺，已对本表内容进行了全面审核，信息真实有效，若存在弄虚作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单位公章)	

表注 1：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标准填写

表注 2：统计时间为列入名单以来。存在合规性信息中所述情况的，请另附情况说明。

表注 3：请根据申报时所填污染物类型填写。

表注 4：请根据申报时所填原材料类型填写。

表注 5：请具体量化各项内容，例如节能量：XX 吨标准煤，节约 XX 原材料 XX 吨……。

6.2 绿色工业园区年度复核表

一、基本信息			
园区名称		所属批次	
园区地址			
填报信息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产值（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二、合规性信息			
1.近三年是否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是 ；否
2.近三年是否在国务院及有关部委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			；是 ；否
3.近三年是否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			；是 ；否
4.近三年是否因管理等原因，使园区边界与列入绿色制造名单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变更的应重新申报）			；是 ；否
7.列入以来是否发生园区名称变更？（变更的应提供不存在 4 中情况的证明）			
三、持续改进情况			
指标名称	列入名单时指标值	2022 年指标值	
工业增加值（万元）			
可再生能源消耗量（tce）			
综合能耗总量（tce）			
工业用新鲜水量（m ³ ）			
工业用地面积（km ² ）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			

用率（%）		
碳排放量（t）		
COD 排放量（t）		
氨氮排放量（t）		
二氧化硫排放量（t）		
氮氧化物排放量（t）		
四、列入名单以来开展的 亮点工作	（介绍获批以来园区开展的亮点工作）	
五、意见和建议		
真实性承诺： 本园区承诺，已对本表内容进行了全面审核，信息真实有效，若存在弄虚作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园区负责人签字：（公章）		

表注 1：统计时间为列入名单以来。存在合规性信息中所述情况的，请另附情况说明。

6.3 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年度复核表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所属批次	
企业地址			
填报信息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二、合规性信息			
1.企业是否已停产或经营异常			
2.近三年是否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 是 ☐ 否	
3.近三年是否在国务院及有关部委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		☐ 是 ☐ 否	
4.近三年是否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		☐ 是 ☐ 否	
5.近三年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是 ☐ 否	
6.近三年是否因投资、并购或其他原因造成实际管理方与列入绿色制造名单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变更的应重新申报）		☐ 是 ☐ 否	
7.列入以来是否发生企业名称变更（变更的应提供不存在 6 中情况的证明）		☐ 是 ☐ 否	
三、持续改进情况			
指标名称	列入名单时指标值	2022 年指标值	
绿色供应链管理目标	提供列入时提出的管理目标	提供管理目标完成情况	
供应商绿色管理制度体系建设	提供制度清单	提供制度清单	
供应商数量			

低风险供应商数量		
采购金额最高的 30 家供应商或产品中是否有绿色制造体系名单单位 (如有, 请列出名称和数量)		
四、列入名单以来开展的亮点工作	(介绍获批以来供应链管理开展的亮点工作)	
五、意见和建议		
真实性承诺 本企业承诺, 已对本表内容进行了全面审核, 信息真实有效, 若存在弄虚作假, 愿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表注 1: 统计时间为列入名单以来。存在合规性信息中所述情况的, 请另附情况说明。

表注 2: 指按照企业制定的供应商分级标准中确定的低环境风险供应商数量。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7 日印发



濮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8 日印发

